附件1：

绥宁县卫生健康局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职能职责

贯彻执行国民健康政策及国家卫生健康法律法规，拟订全县卫生健康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协调推进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贯彻执行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负责职责范围内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制定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指导全县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负责全县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等工作。负责重要来宾、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健工作，指导全县保健工作。指导县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绥宁战略，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2．组织架构、人员编制：绥宁县卫生健康局属于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法人代表莫丛英，单位机关行政编制21人（参公6人），机关工人后勤编2人，事业编制21人（基层医疗卫生财务集中核算中心9人、突发办7人、卫生健康综合服务中心5人）、在职干部职工51人（包括借调人员8人，临时工2人），退休人员38人。设9个内设机构：**办公室**、**医政医管股（加挂基药股牌子）、基层卫生健康股、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股、规划信息与财务股、政工股（加挂党建办牌子）和县红十字会、县计划生育协会、县基层医疗机构财务集中核算中心。**

3．资金支出管理：

全年预算安排总支出230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0.1万元，项目支出1888万元，收支平衡。

 4．年度重点工作为：

**①深化医改工作持续推进**

**②医疗服务能力水平不断提升**

**③卫生健康重点工作全面完成**

**④人口计生工作稳步推进**

**⑤巩固拓展健康扶贫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⑥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疫苗接种有序开展**

**⑦党史学习教育成效明显**

**⑧清廉单位（医院）创建扎实推进**

**（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年度预算资金收支结余:全年预算总收入2308.1万元，其中经费拨款2308.1万元，全年预算总支出230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0.1万元，项目支出1888万元，本年收支平衡。

2．年度财政拨款决算支出情况：全年决算财政拨款总收入1368.57万元，全年财政拨款总支出1368.57万元，本年收支平衡。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财务规章制度执行及完善情况：

1．遵守国家财政财务规章制度，严格按照批复预算执行

2．单位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定并执行单位财务制度，实行财务会审制。

3．各项支出要全部纳入单位预算，统一核算和管理，厉行节约，统筹兼顾保证重点，合理安排支出比例，分清经费渠道，划清资金使用界限，保证专款专用，优化支出结构。

4．加强资金使用效率的考核与检查，强化财务管理监督控制职能。

　**（一）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用于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2021年年初预算批复的基本支出为420.1万元，年中追加0万元（占年初预算批复数0%），上年指标结转55.66万元，本年收回及核减指标0万元，全年财政拨款收入为420.1元。全年财政拨款支出为420.1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支差额0万元。2021年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55.66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55.66万元。

　　2021年决算基本支出820.45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06.7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58.2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5.97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指标对比，基本支出差异400.35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差异162.8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差异6.17万元，主要是生活补助等科目。其原因是增加退休人员法定节假日慰问物资款,商品和服务支出差异201.83万元, 其原因是机关干部职工下乡及出差补助增加43.8万元、食堂改造及办公室电脑维修（护）费增加24.57万元、增加干部职工及退休人员法定节日慰问物资款48.2万元、增加其他商品服务支出54.43万元等开支。

　　**（二）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是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主要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计划生育等其他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2021年年初预算批复的项目支出为1888万元，年中追加0万元（占年初预算批复的0%），上年指标结转0万元，本年收回及核减指标0万元，全年财政拨款收入为1888万元。全年财政拨款支出为1888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支差额0万元。2021年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

　　2021年决算项目支出为548.13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548.13万元、基本建设支出0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指标对比，项目支出差异1339.87万元，其中商品服务支出差异1339.87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350万元、基本药物制度改革补助200万元、乡村医生困难补助131万元直接拨付给基层医疗卫生财务集中核算中心，城镇企业职工独生子女奖励250万元直接拨付给县人社局，卫生和计划生育专项妇幼保健机构支出中的160万拨付给县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80万元拨付给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60万元拨付给县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局，巡诊经费45万元入学新生结核病筛查60万元直拨给县人民医院。其他资本性支出差异0万元, 主要原因是：无、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差异0万元, 主要原因是：无，基本建设支出差异 0万元, 主要原因是：无。

　　**（三）“三公”经费情况**

2021年初批复预算的“三公”经费为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全年决算支出“三公”经费4.7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4.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较上年决算支出增加1.94万元，上升70.28%；较年初预算减少0.3万元，减少比为6%，完成年初预算的94%。具体情况列表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年初预算数 | 年末决算数 | 金额差异 | 超支节约比率 |
| 公务接待费 | 5 | 4.7 | 0.3 | 6 |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0 | 0 | 0 | 0 |
|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0 | 0 | 0 | 0 |
| 公务车购置费 | 0 | 0 | 0 | 0 |
| 合计 | 5 | 4.7 | 0.3 | 6 |

　　1．公务接待费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共49批次，503人次，其中有公务接待函接待共49批次，503人次。全年决算支出公务接待费4.7万元，较年初预算节约0.3万元，节约6%；较上年支出增加1.94万元，上升比为70.28%。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1年单位实有车辆0辆，其中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其中：

　　（1）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2021年的公务车运行维护费为0万元，较年初预算节约0万元，节约0%；平均每台车的运行费用为0万元，较上年平均每台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增加）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1年新增公务用车0辆，金额0万元，较年初预算下降0万元，完成预算0%；较上年增加支出0万元。

（3）2021年公务租车8次，金额1.6万元，其中到县外省内租车8次，金额1.6万元。

 四、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根据《关于开展2021年度各预算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工作的通知》（绥财绩〔2022〕6号）文件，我单位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2021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自评方案》，并依据方案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小组采取座谈等方式听取情况，检查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对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分析，形成评价结论。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年，我单位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依法行政、执法为民，稳中求进，改革创新，积极作为，突出抓改革强监管促发展，各方面工作稳步推进，根据我单位制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分值表》评分，得分92分，财政支出绩效为“优”。主要绩效如下:

成绩一：**深化医改工作持续推进**

**1**．**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2**．**推进县域医联（共）体建设**

**3**．**进一步完善分级诊疗**

**4**．**加强疾控体系能力建设。**

成绩二：**医疗服务能力水平不断提升**

**1**．**学科建设不断加强**

**2**．**医疗质量持续改进**

**3**．**医疗行为进一步规范**

成绩三：**卫生健康重点工作全面完成**

**包括基层卫生健康服务工作、疾控工作、妇幼工作、医政科教工作、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卫生应急工作、爱国卫生工作、卫生建设项目、民生实事项目以及安全维稳工作均有序高质全面完成。**

成绩四：**人口计生工作稳步推进**

成绩五：**巩固拓展健康扶贫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继续落实“先诊疗后付费”政策，县域内住院脱贫患者11630人次享受了该项政策，667人次享受了“医院减免50%”的政策，金额达14.87万元。脱贫人口患四类慢病患者6942人，签约服务率100%。215个行政村进村巡诊全覆盖。

成绩六：**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疫苗接种有序开展**

坚持疫情防控领导体制、战时机制、指挥体系不变，始终做到思想不松、机制不变、队伍不散，坚持实行集中办公制度。持续抓好“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各项工作，加强重点场所、重点人群、重点环节管理，全面落实摸排管控、信息核查、核酸检测、院感控制、人物同防、多病共防等常态化疫情防控综合措施。截止11月30日共摸排到境外来（返）绥人员91人，集中医学隔离观察39人，国内重点地区来（返）绥人员289人。累计核酸检测179490份，所有结果均为阴性。开展流调1222人次，累计隔离329人。先后开展了医疗机构调情防控、院感防控、核酸采样点、定点救治医院、疫苗接种医疗保障督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到位。累计接种新冠病毒疫苗44.49万剂次，12岁及以上人群全程接种率99.71%。其中3-11岁人群第一剂累计接种3.28万剂，接种完成率79.96%，累计接种第二剂2.78万剂，接种完成率67.89%；18岁及以上人群加强针接种10944剂次，加强针接种占比89.56%。

成绩七：**党史学习教育成效明显**

组织全体党员深入学习党的不懈奋斗史、为民服务史、理论创新史、精神锻造史、自我革命史、改革开放新历史和绥宁发展史等内容。紧紧围绕四个专题组织集中自学 24次，专题研讨4次，举办微宣讲10次，宣讲团宣讲1次，专题辅导学习1次。开展传承红色基因活动。4月份主题党日组织本系统90余党员干部参观寨市红色教育基地，缅怀革命先烈，重温入党誓词，党委书记上党课。加强学习教育督导。4月份以来，局指导组开展学习教育情况督促指导15次。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确定单位实事项目3个，截至目前，为贫困高血压、糖尿病患者送药上门28000人次，建成中医馆17个，为计生特困家庭成员上门免费体检111人次。局机关干部职工确定实事项目40个并实行清单管理，目前已100%完成。在县委党史学习教育“回头看”督导评估中，被评定为“好”的等次。

成绩八：**清廉单位（医院）创建扎实推进**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清廉湖南建设”、“清廉邵阳建设”、“清廉绥宁建设”的有关要求，按照“管行业就要管清廉”原则和“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社会清朗”的清廉绥宁建设目标，积极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向基层延伸，不断加快清廉医院建设，以党风引导行风，有力促进医疗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预算执行：预算准确率需进一步提高。

　　（二）资产核算：国有资产没有进行有效的管理。

（三）内部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

（四）经费保障 ：公用经费、奖金等经费预算不足。

（五）绩效评价效果有待进一步提高。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建议一： 科学编制预算，合理安排预算收入支出计划，提高预算准确率。

　 建议二：加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列支的科学性和严谨性。

　　建议三：单位领导高度重视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

建议四：完善单位内部控制制度。

 绥宁县卫生健康局

 2022年4月25日